

#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对全面完成省政府2002年度 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任务书的地区 给予表扬的通报

苏政办发[2003]23号 2003年4月1日

各市、县人民政府,省各委、办、厅、局,省各直属单位:

2002年,在省委、省政府的领导下,特别是经过各有关地区和部门的共同努力,全省基本做到企业离退

休人员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,维护了企业和社会稳定。部分省重点补助市、县(市、区)认真按照省政府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任务书要求,狠抓落实,努力在挖掘自身潜力上下功夫,全面完成了省政府下达的目标任务,尽到了保一方平安的责任。为鼓励先进,省政府决定对2002年度完成省政府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任务书的如东县人民政府等7个县(市、区)及有关责任人给予通报表扬,并对7个县(市、区)各奖励养老保险补助资金30万元。希望受表扬的单位和个人,再接再厉,进一步做好企业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工作。同时,也希望其他市、县(市、区)要以受表扬的地区为榜样,进一步增强责任感,千方百计,全力以赴巩固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成果,为加快富民强省步伐,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,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作出应有的贡献。

附件:

### 通报表扬名单

#### 如东县人民政府

县长 詹立风

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季雪林

财政局局长 余科

#### 如皋市人民政府

市长 周铁根

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华国瑞

财政局局长 陈万圣

#### 通州市人民政府

市长 葛亮

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曹祝兰

财政局局长 陈伟平

#### 淮安市楚州区人民政府

区长 肖本明

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周淮生

财政局局长 彭寿年

#### 涟水县人民政府

县长 陶光辉

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姜锦干

财政局局长 徐明

#### 响水县人民政府

县长 朱斌

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王学国

财政局局长 顾连锦

#### 南京市六合区人民政府

区长 邱寿彭

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董业宏

财政局局长 陶立金